

## 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 
承辦人：李奕遠  
電話：03-8462860分機575  
電子信箱：ztbt200200@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新城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8月24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110169985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轉知「111年全國中小學客家藝文競賽」訂於10月辦理初賽、11月辦理總決賽，請各校（園）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客家委員會111年8月23日客會語字第1116700895號函辦理。

二、各分區初賽及總決賽辦理時間及地點如下：

(一)初賽

1、北區：

(1)辦理日期：111年10月15日(星期六)舉行。

(2)辦理地點：基隆市七堵區七堵國民小學。

2、中區：

(1)辦理日期：111年10月15日(星期六)舉行。

(2)辦理地點：國立雲林科技大學。

3、南區：

(1)辦理日期：111年10月22日(星期六)舉行。

(2)辦理地點：嘉義縣朴子市大同國民小學、嘉義縣立

111/08/24



朴子國民中學、嘉義縣朴子市朴子國民小學。

4、東區：

(1)辦理日期：111年10月22日(星期六)舉行。

(2)辦理地點：宜蘭縣冬山鄉冬山國民小學、宜蘭縣立冬山國民中學。

(二)總決賽(含頒獎)：

1、辦理日期：111年11月12日(星期六)。

2、辦理地點：臺南市轄內學校。

三、「111年全國中小學客家藝文競賽」已開放報名，報名期限至111年9月12日(星期一)止，各區初賽皆採線上報名(網址：[https://school.hakka.gov.tw/Game\\_111](https://school.hakka.gov.tw/Game_111))。

正本：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本縣各公立國民小學-附設幼兒園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國中部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、花蓮縣私立幼兒園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

